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 JIA YUAN MEDIA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勤 + 緣 媒 體 服 務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6)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分別經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及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購回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增加法定股本及重選退任董事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刊發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茲亦提述本公司就根據委任函向劉先生發行及配發報酬股份而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告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統稱「該等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獲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股份總數為718,473,818股股份。概無股東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合共718,473,81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股東有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票數(%)	票數(%)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3(a).	(i) 重選黃宜弘博士GBS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ii) 重選Zinger Simon先生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iii) 重選黃英豪博士BBS太平紳士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iv) 重選歐陽龍瑞先生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v) 重選劉漢銓先生GBS太平紳士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vi) 重選許冠文先生太平紳士為董事。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3(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酬金。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4.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5.	給與董事會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票數(%)	票數(%)	
6.	給與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	460,771,501 (97.66%)	11,051,647 (2.34%)	471,823,148
7.	擴大董事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加上本公司根據上述第五項所購回之股份。	460,771,501 (97.66%)	11,051,647 (2.34%)	471,823,148
8.	透過增設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8,000,000美元增至12,000,000美元。	471,823,148 (100%)	0 (0.00%)	471,823,148

由於各上述決議案獲大多數投票贊成，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之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發行及配發報酬股份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獲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股份總數為718,473,818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劉先生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16%，彼等已放棄就批准發行及配發報酬股份之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因此，持有合共718,352,41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984%)之獨立股東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根據委任函發行及配發報酬股份之普通決議案。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票數(%)	票數(%)	
追認、確認及批准本公司與劉毓慈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訂立之委任函；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委任函之條款按面值向劉先生發行及配發7,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461,492,098 (97.61%)	11,278,828 (2.39%)	472,770,926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大多數投票贊成，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梁鳳儀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梁鳳儀博士(行政總裁)、饒恩賜先生及蔣開方先生；九名非執行董事：黃宜弘博士GBS(主席)、PFITZNER Kym Richard先生、ZINGER Simon先生、李桂芬女士、劉毓慈先生、黃英豪博士BBS太平紳士、FLYNN Douglas Ronald先生、何超瓊女士及歐陽龍瑞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GBS太平紳士、林孝信太平紳士及許冠文太平紳士。